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107 年度校園登革熱防治創意繪畫、海報設計比賽」**

一、 目的

106 年登革熱防治中心辦理校園登革熱防治繪畫比賽,藉由學生的無限創意,繪出登革熱防治宣導海報,並喚起大家對防疫觀念的知識。

學生們熱忱的參與,也讓我們 106 年防疫有成,台南市無本土登革熱病例,107 年再度藉由辦理繪畫比賽活動讓參與創意比賽的同學們,更進一步認識蚊蟲生活習態,增加學生對登革熱防治上認知及防疫的永續,營造美麗健康的城市,使防疫成效事半功倍達成之效能。

二、 活動辦法：

(一)、 參賽主題：「校園防疫總動員，清除孳生源」。

(二)、 參賽資格國小組以 5~6 年級高年級學生(不包含補校),國中組 1~3 年級學生,高中組 1~3 年級生,參選人未滿 20 歲者,應由法定代理人於著作財產權讓與切結書共簽章,法定代理人位共同簽章者不納入評選。

(三)、 比賽時間:107 年 10 月 01~31 日。

(四)、 評選後得獎名單將公佈於衛生局網站及函覆各級學校。

(五)、 作品規格:

(1)高中組海報創意設計,手繪、電繪均可,(4 開圖畫紙 52.1 公分×37.5 公分)。

(2)國中組動、漫畫(4 開圖畫紙 52.1 公分×37.5 公分)

(3)國小組參賽作品(4 開圖畫紙 52.1 公分×37.5 公分),不得以其他格式紙張作畫,作品一律不須裱褙,圖畫原稿,繪畫使用材料、技法不限,但限於平面創作,並請單面繪圖。

(4)每人參賽作品限 1 件。

三、 參選須知:參選作品必須未於任何媒體發表、出版或獲獎者為限(包括學校刊物、報紙、雜誌書籍、多媒體網路等),且不得有抄襲翻譯之情形或侵害他人著作權者,如經發現屬實,除取消名次追回禮券獎狀外,作者並應自負法律責任。

#### 四、評選方式:

- 1.資格審查依作品規格、參選資格等資料進行審查,資料不足、規格不符者不予受理,作品之內容若不符合本次活動主題,也不予計分,並不納入初、複審作業,參賽作品歸主辦單位所有概不發還,入選作品之著作權及所有權,屬於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有,並擁有對外發表權。如經選刊、展示或編印海報不另給酬。
- 2.評審方式,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進行評審工作,負責參選作品初審及複審作業,國小、國中、高中組分別取前三名及佳作 3 名,如作品未達水準,評審委員得決議部分獎項從缺。
- 3.作者對評審委員之評審結果不得有任何異議,評分以 70 分為基準分數,評分未達 70 分者採不納入初評作業,資格審查合格人員將納入複評作業,決賽高中、國中、國小各組分別取前三名,佳作各取三名。
- 4.參加對象:高中、國中、國小。
- 5.決賽:衛生局將初評、複評後作品經專家評分出本市前三名,並將於 12 月舉辦成果發表會與表揚大會,邀請局長頒獎,得獎作品將刊登於衛生局網站及登革熱防治中心臉書專業。

#### 五、收件方式:

(一)收件方式:作品一律採掛號(或包裹) 郵寄, 寄送時請包裝完整避免折損或沾粘為原則。

(二)收件時間: 自 10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31 日下午 17 時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請各學校統一收件後寄(送)至「登革熱防治中心張秀霞小姐收」地址:台 南市南區大同路二段 752 號之 10, 連絡電話(06-7030399 轉 359)。相關活動訊息及參賽應繳交文件請上臺南市政府衛生局官網

<https://goo.gl/rXwnmq> 或登革熱防治中心官網 <https://goo.gl/dheBTG>

#### 六、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協辦單位: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七、報名方式: 請洽各學校業務承辦處

## 八、獎項與獎勵

國小組 創意畫畫	名額	說明
第一名	一名	商品禮券新台幣 3,000 元及獎狀一只
第二名	一名	商品禮券新台幣 2,000 元及獎狀一只
第三名	一名	商品禮券新台幣 1,000 元及獎狀一只
佳作	三名	每名商品禮券新台幣 500 元及獎狀一只
國中組 動、漫畫海報	名額	
第一名	一名	商品禮券新台幣 5,000 元及獎狀一只
第二名	一名	商品禮券新台幣 3,000 元及獎狀一只
第三名	一名	商品禮券新台幣 2,000 元及獎狀一只
佳作	三名	每名商品禮券新台幣 1,000 元及獎狀一只
高中組 海報設計	名額	
第一名	一名	商品禮券新台幣 10,000 元及獎狀一只
第二名	一名	商品禮券新台幣 6,000 元及獎狀一只
第三名	一名	商品禮券新台幣 3,000 元及獎狀一只
佳作	三名	每名商品禮券新台幣 1000 元及獎狀一只



# 107 年度校園登革熱防治創意畫畫、海報宣導設計比賽報名表

作品編號: \_\_\_\_\_

作品 名稱				
參賽人員基本資料				
參賽人員 (一國小組) 主要聯絡人	學 校		班 級	
	作 者 姓 名		家長姓名:  (法定代理人)	
	作 者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連絡電話:	
參賽人員 (二國中組) 主 要聯絡人	學 校		班 級	
	作 者		家長姓名:  (法定代理人)	

	姓名		連絡電話:
	作者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107 年度校園登革熱防治創意畫畫海報比賽報名表

作品編號: \_\_\_\_\_

作品 名稱				
參賽人員基本資料				
參賽人員 (三高中組) 主要聯絡人	學校		班級	
	作者 姓名		家長姓名: (法定代理人)  連絡電話:	
	作者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107 年度校園登革熱防治創意海報畫畫比賽著作財產權授權及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本人\_\_\_\_\_參與台南市政府衛生局(以下簡稱本局)主辦「107 年度校園登革熱防治創意畫畫、海報、宣導品設計及宣導短片比賽」,茲同意在本項作品得獎後,就著作財產權與個人資料授權予貴局使用與利用,內容如下:

### 一、著作財產權之授權標的與範圍:

- (一) 本人同意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非專屬授權貴局無償利用,且不限定該著作財產權之利用地域、時間、媒體型式、次數、重製次數、內容與方法,貴局並得授權第三人利用。
- (二) 本人同意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非專屬轉授權於台南市政府衛生局無償利用,進行電子書、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提供讀者進行免費下載、列印、瀏覽等服務之行為。
- (三) 保證不對台南市政府衛生局行使著作人格權。

### 二、個人資料之特定使用:

本人同意個人資料提供於台南市政府衛生局於本徵選活動(含推廣活動)所訂業務需要等特定目的之蒐集、電腦處理、公告(公布)使用與利用。

此致

台南市政府衛生局

參賽者姓名(簽章):

身分證字號:

家長(法定代理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通訊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